

包头 100MW 项目升压站及外线地块建设用 地 手续办理服务询价采购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单位：包头市牟盛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 项目备案名称：

包头市牟盛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包头市采煤沉陷区光伏领跑者技术基地 100MW 发电项目

3. 服务名称：

包头 100MW 项目升压站及外线地块建设用地手续办理服务

4. 项目概况：

包头市牟盛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包头市采煤沉陷区光伏领跑者技术基地 100MW 发电项目（以下简称“包头项目”）装机容量为 100MW，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完成电站备案，取得包头市石拐区发展改革统计局下发的《投资项目同意备案告知书》，位于内蒙古包头市石拐区采煤沉陷区光伏领跑者基地 4 号地块。包头项目建设有一座 110kV 升压站，外线长约 23 公里，共计 51 座塔基，总占地面积为 0.8658 公顷。

5. 服务内容：

按照我国《土地管理法》及《土地管理条例》相关条款规定，对包头项目的建设用地进行征地组卷报批，形成组卷文件（原件及 PDF 各 1 份），办理土地的不动产权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所需报批手续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文件：

序号	具体服务工作内容
1	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查报告
2	县（市、区）政府申请土地征收的请示
3	农用地转用方案
4	土地权属地类面积汇总表
5	补充耕地勘界报告
6	市、县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查报告
7	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与选址意见书
8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及公告照片
9	听证会议纪要、补偿登记表、安置协议、补充耕地信息确认单
10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1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2	不动产权证（土地）

6. 服务地点：内蒙古包头市石拐区采煤沉陷区光伏领跑者基地4号地块。

7. 采购预算：43.8万元。

二、报价单位资格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营业执照；

2. 具有近三年（2020年1月1日至今）至少1份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建设用地报批服务业绩；

3. 具有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进行的电力行业

(新能源) 咨询资质备案信息;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三、合同主要条款

1.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60 个工作日内完成包头项目升压站地块建设用地报批服务: 40 个工作日内完成土地招拍挂并取得不动产权证、20 个工作日内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 技术要求: 需符合我国《土地管理法》、《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建设用地审查报批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符合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办理建设用地报批手续的相关规定要求。

3. 付款方式:

服务单位完成组卷报批工作, 形成最终版组卷文件并将用地批复等原件移交采购单位后, 服务单位向采购单位开具与付款金额对应的符合税法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采购单位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合同额的 50%;

采购单位待完成土地招拍挂, 服务单位协助采购单位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取得土地的不动产权证原件并移交采购单位后, 服务单位向采购单位开具与付款金额对应的符合税法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采购单位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合同额的 30%;

服务单位待完成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原件并移交采购单位后, 服务单位向采购单位开具与付款金额对

应的符合税法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采购单位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总合同额的 20%。

4. 服务要求：服务单位建设用地组卷报批需通过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审批，最终取得对应地块的建设用地批复文件、不动产权证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若因建设用地报批文件未通过内蒙古自治区自然资源厅或当地自然资源局审核等原因导致采购单位受到处罚等，一切损失将由服务单位承担。

四、报价要求

1. 报价应为含税全包价，包括提供相关服务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基础资料搜集和购买费用、报告书编制费用、调查费用、会务费、人工费、专家评审费、勘测费、差旅费、办公费和税金等完成本项目工作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2. 价格形式：固定总价。

3. 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金额，且应满足本询价采购公告要求，否则报价无效。

4. 报价文件资料需提供 1 份，包括：

(1) 确认函（附件 1）

(2) 报价单（附件 2）

(3) 营业执照副本

(4) 资质证书证明文件

(5) 合同业绩证明（包含合同首页、签字盖章页及能体现

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建设用地报批服务工作内容的关键页)

以上材料需装订成册，其中第(1)、(2)条需按照附件格式要求打印并加盖公章，第(3)、(4)、(5)条可提供原件或复印件，如为复印件需加盖公章。

5. 报价单位资质需符合本公告报价单位资格要求，否则报价无效。

五、评标方式

1. 本次评标采用合理低价中标。

2. 如出现相同最低报价，选择有效最低报价的报价单位中提供的所有合格业绩的数量最多者作为中标单位，如出现相同有效最低报价且合格业绩数量相同，则选择有效最低报价且合格业绩数量最多的报价单位中合格业绩合同总金额最大者为中标单位。

六、报价截止时间、形式

1. 报价截止时间：2023年12月04日10:00。

2. 报价形式：报价文件可采取邮寄或现场递交的形式。

报价文件需按照附件3格式进行密封，并在第1条所示报价截止时间前将报价材料送达到第3条所示邮寄地址。如未在报价截止时间前送达则报价无效。

3. 邮寄地址：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195号上实中心T2楼15楼。

七、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公告发出之日起至报价截止时间止。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姜倩倩 联系电话：17561726931

采购单位：包头市牟盛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30日



附件 1

确认函

致：包头市牟盛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的贵方包头 100MW 项目升压站及外线地块建设用地手续办理服务询价采购公告，经仔细研究，我方已完全理解并全部接受询价采购公告的所有要求。考虑到了潜在的所有风险，我方愿按公告中明确要求提供我方报价并作如下承诺：

1. 我方报价已考虑了公告所要求的所有内容。
2. 我方保证能按照公告要求的服务范围、内容，优质高效地完成委托任务。
3. 我方保证做到公正、保密。
4. 我方承诺已考虑了公告所要求的所有内容，并为报价材料及成果承担法律责任。
5. 我方同意承担报价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报价单位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附件 2

包头 100MW 项目升压站及外线地块建设用地手续办理服务

报价单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总报价（元）
包头 100MW 项目升压站及外线地块建设用地手续办理服务	具体服务内容详见询价采购公告	小 写：_____； 大 写：_____。

报价说明：

1. 服务周期：合同签订后，60 个工作日内完成包头项目升压站地块建设用地报批服务：40 个工作日完成土地招拍挂并取得不动产权证、20 个工作日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2. 本次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价 43.8 万元，中标价为固定总价，报价应包含完成询价采购公告所要求的工作内容的所有费用。

报价单位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月 日

附件 3

报价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和封口格式

报价文件包装袋密封件正面格式

收件人：包头市牟盛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包头 100MW 项目升压站及外线地块建设用地手续办理服务

(报价文件)

报价单位名称：

报价单位地址：

2023 年 月 日

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报价文件包装袋密封件封口格式

请勿在 2023 年 12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之前启封

加盖报价单位公章